

传承与适应：“大、小传统”语境下 中国回族民间教育的反思

马海龙、马云鹏

内容摘要: 自从回族在中国诞生以来, 它就面临着如何在传承伊斯兰文化的同时, 适应主流文化的难题。为了解决这一难题, 经过不断探索, 回族开发了民间教育。回顾回族的民间教育历程, 我们发现一种“发展——式微——发展”的周期性循环, 而当前中国回族的民间教育又正处于新一轮的式微阶段, 如何理解回族民间教育的周期性循环的现象? 其内在机制为何? 当前回族民间教育的困境又该如何解决? 本文试以人类学中“大、小传统”语境下的文化传承与适应学说、伊斯兰教教育思想以及文明对话理念为视角, 对这些疑窦做一解析。

关键词: 传承; 适应; 中国回族; 民间教育

作者简介: 马海龙, 马来亚大学中国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员, 中山大学人类学系2013级博士研究生, 研究方向: 回族文化研究、马来西亚华人穆斯林文化研究。邮箱: 06mahailong@163.com。马云鹏, 马来亚大学伊斯兰研究院助理研究员; 云南大学特聘讲师、驻所研究员; 硕士。研究方向: 伊斯兰教育, 比较宗教与文明对话。邮箱: mypal3003@hotmail.com。

Title: Cultural Inheritance and Acculturation: Rethinking Chinese Hui Muslim's Folk Education in the Context of "Great Tradition and Little Tradition"

Abstract: Hui Muslims have since their beginning been encountering the dilemma of maintaining their identity given the pressure of acculturation from the main stream culture. To resolve this dilemma,

Hui Muslims have developed the present folk education through a process of continuous searching and exploration. This process goes through a periodic cycle of 'Development-Decline-Development' It is currently in the period of decline. But how do we understand such a periodic cycle? What is the inherent mechanism of this cycle, and how do we improve the situation of Hui Muslim's folk education? This paper attempts to answer these questions by using the anthropological theory of cultural inheritance and acculturation in the context of 'Great Tradition and Little Tradition', Islamic educational ideology, and the perspective of civilization dialogue.

Keywords: Inheritance, Acculturation, Chinese Hui Muslim, Folk Education.

Author: Ma Hai Long, Research Associate, Institute of China Studies, University of Malaya. Ph.D Candidate in Anthropology, Sun Yat-sen University, China. Research Interest: Chinese Hui Muslims' culture, Chinese Muslims' culture in Malaysia. Email: <06mahailong@163.com> Mr. Ma Yun Peng, Research Assistant, Academy of Islamic Studies, University of Malaya. MA. Distinguished Lecturer and Research Fellow in Residence of Yunnan University. Research Interest: Islamic education, comparative religious studies, dialogue of civilizations. Email: <mypal3003@hotmail.com>

文化是人类某一共同体所特有的，正如美国著名文化人类学家本尼迪克特认为，“文化是通过某个民族的活动而表现出来的一种思维和行动方式，一种使这个民族不同于其他任何民族的方式。”^①任何一种民族文化都是自成体系的，它包括物质文化、制度文化、精神文化、行为文化等，不同的文化系统在接触过程中必定要经历文化的互动过程。中国是一个多民族的文明古国，中国文化正是在多民族文化互动的基础上而形成的。研究中国的民族文化互动将有助于我们增进对中国文化的理解。本文以中国回族为例，探讨中国的一个亚文化群体是怎样与主流文化展开互动的？这一文化互动过程中又蕴含着何种机制与特点？从中我们又能得到何种启发？

① （法）维克多·埃利著，康新文、晓文译：《文化概念》，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8年。

一、“大、小传统”语境下的民族文化遗产与适应

美国人类学家罗伯特·雷德菲尔德曾针对社会结构问题，提出一对概念，叫做“大传统和小传统”（Great Tradition and Little tradition）。他为了有效区分文明社会与原始社会或部落社会的组织结构，便使用这对概念来加以说明。所谓“大传统”，代表着文明或国家权力、由城镇的知识阶级所掌控的写作的文化传统；而小传统则代表乡村的，由乡民通过口传方式传承的俗民文化传统。正因乡民社会被包含于整体的大社会（传统的帝国体系、殖民体系或现代国家社会）之中，因此，当“大传统”和“小传统”的两种社会进行文化的互动时，“大传统”社会往往取得文化上的霸权地位，而“小传统”社会只能被“淹没”于“大传统”社会之中，而被迫适应“大传统”社会。

雷德菲尔德的“大小传统”理论实际上所反应的是居于亚文化的民族群体如何在主流文化的包围下进行文化遗产与文化适应的困境。因为文化是一个民族的“灵魂”与魅力之所在，亦是不同民族之间存在差异性的根本原因，故民族的延续有赖于民族文化在民族成员代际间的传递与创新，我们将其称为民族文化的传承。“文化遗产不是简单的文化元素传递而是按照文化适应的规律和要求作有机的排列组合，为新的社会秩序的建构作必要的文化要素积累。”^①换言之，文化遗产并不限于文化在民族成员中的传递和继承，而在于与其他民族文化的接触过程中，使本民族文化得到调适和重构，以实现民族文化的适应和创新性发展的过程。

由于，教育是人类社会有目的地继承人类的文化成果，以使人类社会所积累的文化能够得到有效的保存、传递、创新与发展的过程，因而教育是人类进行文化遗产的重要途径。正如教育人类学认为，“教育是文化的一种生命机制。”^②文化遗产主要是通过家庭教育、学校教育和社会教育来完成的。相较于家庭教育和学校教育而言，社会教育由于其所面对的教育对象更广，教育方法和场所更灵活，教育内容更丰富，使得社会教育成为一国之内少数民族传承

^① 赵世林：《论民族文化遗产的本质》，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2年第5期。

^② 冯增俊：《教育人类学》，江苏：江苏教育出版社，1998年，第160页。

民族文化最普遍亦是最有效的方式。诚如格尔纳（Ernest Gellner）所说的，“传统社会的特点是社区生活与国家体系之间的社会距离，而这种社会之所以能够得以再生产和延续，是因为它们依靠了社区中的面对面的教育，面对面的文化传授为社会的文化延存提供了重要手段。”^①因此，当一个民族参与到与其他民族间的文化互动时，教育往往成为了该民族保留文化的独特性而又推动文化的适应性的最常见的方式。

中国的回族自治形成以来，一直居于社会亚文化的境遇。这种境遇必然决定了回族社会将长期面临如何确保文化的传承性与适应性的难题：如何在一个以儒、释、道文化为“大传统”的社会的包围下，使回族社会既能保持自身“小传统”社会的独特性，又能保证这种“小传统”社会的适应性，以使其在与“大传统”社会互动时获取自身的生存空间。回族经过不断探索，终于发现通过发展民间教育这一方式，能够确保在传承自身“小传统”社会的同时又能适应“大传统”的社会。因此，对回族的民间教育的总结与反思，将有助于我们了解回族与中国传统文化互动的内在机制，并增进我们对回族文化、中国文化与文化多样性的理解。

二、发展与式微——中国回族民间教育的周期性循环

中华文明是世界上的若干主要文明体之一，儒、释、道文化构成了这一文明体的核心要素，它对包括回族在内的世界上的多种民族文化产生了深远影响。回族的特殊性在于，它既是中国的一个说汉语、写汉文，已广泛吸收了中国传统文化的少数民族，又是一个深受伊斯兰教文化浸染并以此为其民族文化内核的穆斯林民族。这种特殊性决定了回族从诞生之时起，就肩负着传承伊斯兰文化与适应中国主流文化的双重使命。然而，无论是在古代帝国时期还是在现代国家成立以后，回族都是以一种“小传统”社会的姿态而陷于主流的强势的“大传统”社会之中。

在帝国王朝时期，以儒家文化、佛教文化和道教文化为核心要素的中国传统文化，既是一种受到国家权力的庇护而予以强制性传

^① 王铭铭：《想像的异邦》，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8年，第209页。

播的意识形态，也是一种为人口占绝对优势的汉人社会所内化并因此而建立的“大传统”社会。而回族文化，由于其鲜明的伊斯兰文化特点，更多时候是被视为一种“异文化”，回族也就被视为他者。当“大传统”社会的文化得到国家权力的强制推介时，作为“小传统”社会的回族文化必定做出排斥甚至是反抗行为，“大传统”社会与“小传统”社会之间表现为一种持续性的张力，这种张力的极端形式则是民族冲突。

明朝时中国对外实行“闭关锁国”政策，使得中国传统文化对外处于一种文化保护主义的局面，对内则是中央王朝推行“大传统”社会强行介入“小传统”社会的同化政策。禁“胡服、胡语、胡姓”的政策，使得回族文化被迫适应主流的儒、释、道文化，回族文化传承活动遭到帝国的禁止。到了明末，回族伊斯兰文化式微，回族“汉化”现象普遍，回族伊斯兰文化急需复兴，因而回族的知识分子阶层发起了一场文化自救运动，其表现为经堂教育的创办。直到今天，在回族社区，经堂教育依然是传承回族伊斯兰文化的有效途径。

由于清初，帝国在民族文化政策上采取的包容态度，“大传统”社会与“小传统”社会间的张力被弱化，取而代之的是两种社会之间的良性互动。吊诡的是，这种“大传统”社会对“小传统”社会的包容，并没有激发“小传统”社会的自我保护主义，反而促使“小传统”社会积极主动地适应“大传统”社会，清初回族的“汉文译著”即是最好的例证。回族的“汉文译著”活动是历史上发生在中国本土的中华文明与伊斯兰文明的首次系统性地对话，推动了伊斯兰文化在中国的本土化，为回族在中国争取了更多的生存空间，也因此成为了以后各个时期回族进行文化传承与文化适应所效仿的楷模。

然而，清初这种“大传统”社会对“小传统”社会的宽容态度没有维持多久，就转为“大传统”社会对“小传统”社会的全面同化。清朝后期，由于西北伊斯兰教教派之间的纷争发展成为回族起义，清王朝对此采取残酷镇压措施，并由此开始采取“以回制回”和强制同化的政策。对此有文献记载道：“回民不得复称总掌教、掌教、阿訇、阿衡、师父等名目，择老成人称乡约，稽查约束。循化掌教改为总练，阿訇改为乡约。新教礼拜寺全毁，旧教嗣后亦不得增建。不许留外来回民学经、教经及居住，每年乡约头人具无新

教及前项情节甘结一次，地方官加结，年终汇齐送部。”^① 清廷对回族和伊斯兰教采取严厉的压制政策，使得回族文化，甚至回族这个民族，都遭遇到了重大的灾难。

20 世纪初到 20 世纪 50 年代以前的历史，是回族探索民族宗教教育与现代国民教育相结合的时期，史称“回族新式教育”。一批回族的有识之士有感于回族传统经堂教育偏重于宗教教育而缺乏科学文化教育的缺陷，必须对传统经堂教育做出改革，创办新式教育，以适应时代的要求。新式回族学校的授课内容以科学文化知识为主，以宗教知识为辅。此外，这一时期涌现了一批旨在普及回族宗教知识与现代科学文化知识的刊物，较为著名的如《醒回篇》、《月华》等，这些刊物成为了引领回族社会思想变革的舞台。从 20 世纪初到 40 年代末，回族的新式学校为回族传承民族文化、适应现代化做出了巨大贡献。如果说清朝回族的“汉文译著”是回族“小传统”社会与中国的“大传统”社会之间的互动，那么回族新式教育则是一场回族“小传统”社会与现代化这一“大传统”社会之间的互动。

自 20 世纪 50 年代末到改革开放以前，是中国回族及民族文化再一次遭遇劫难的时期。由于国家在意识形态上所采取的“极左”路线，宗教被贴上“精神鸦片”与“封建迷信”的标签而受到批判，一切宗教活动受到打压，而“经堂教育实际上也和宗教活动一样，有的转入地下而继续存在。随着三年困难时期，回民的普通文化教育也大大地后退了。十年内乱时又受到空前大的摧残，是回民教育的大倒退阶段。”^② 同时，也是中国整个社会的文化灾难。历史再一次证明，“大传统”社会的强势，意味着“大传统”社会与“小传统”社会之间张力的增强，也就必然导致两种社会两败俱伤。

随着 1978 年中国实行改革开放政策，纠正“极左”的政治路线，特别是 1982 年宗教信仰恢复自由政策的实施，为回族参与宗教活动、学习伊斯兰文化知识提供了保障。自 20 世纪 80 年代到 21 世纪头十年以前的这段时期，回族的民间教育事业迎来了又一

① 龚景瀚：《循化志》（卷 8《回变》），青海：青海人民出版社，1981 年，第 318 页。

② 马汝邻：《回族教育历史的回顾与前瞻》，西北民族学院学报，1982 年第 2 期。

次发展的“春天”。我们仅以甘肃省临夏市与云南省部分地区的回族民间教育为例对这一时期回族民间教育的发展做一说明。^①

改革开放以来的三十年间，临夏市回族的传统经堂教育发生了重大变迁。新式经堂教育在办学理念和培养目标上，以培养伊斯兰宗教知识与现代科学文化知识兼备的高素质的专业人才，如清真寺工作人员，阿拉伯语翻译人员；在课程方面，宗教课程与科学文化类课程并重；教材更新及时，大部分传统经堂教育中的教材被淘汰；教学管理制度更为人性化与规范化。改革开放以来，临夏市回族经堂教育最重要的变迁体现在经堂教育办学形式的改变：传统的以清真寺为依托的经堂教育变为教授宗教知识与专业技能的职业学校——阿拉伯语职业学校。

此外，回族民间教育在这一时期的蓬勃发展还体现在多种教育形式的涌现与新媒体技术的广泛应用。

首先，依托于回族社区的各类学习班大量涌现。如：清真寺日常中老年退休人员的经学班、中青年业余学习班、幼儿学习班、学生假期学习班等。以云南为例，中老年退休人员的学习班在清真寺基本每日开办，学习内容以《古兰经》诵读、《圣训》解读和日常“杂学”（伊斯兰宗教常识）为主。中青年的学习班是近年来的趋势，许多工作的穆斯林中青年利用业余时间到清真寺进行宗教知识学习。幼儿学习班也是在寺内进行，多聘请中阿学校教师负责教学，内容以基本宗教常识和阿拉伯语字母为主。大、中学生假期学习班则以聘请专家、学者来讲座以及组织学生社会实践的形式来进行，近年来造成很大的社会反响。

其次，回族民间教育办学主体的多样化。官方的伊斯兰教机构——伊斯兰教协会，时常组织各种培训班和学习班，对教职人员和普通信教群众进行宗教知识培训，并以各种教育基金会、协会形式开展社会公益教育事业。民间的一些伊斯兰文化教育机构及慈善团体也经常以慈善公益的方式为穆斯林各级学校和个人提供宗教教育培训和文化知识普及。

第三，新媒体技术的应用。网络新媒体的特点是，“它超越有

^① 对临夏市回族民间教育的论述基于马海龙在2012年9月-10月在临夏的人类学田野调查，对云南省部分地区回族民间教育的论述基于马云鹏的人类学田野调查。

限地理空间与文化区隔，是现代社会少数民族和弱势群体表达话语、与大传统沟通的重要媒介”。^①网络媒体已成为云南回族民间教育的一个重要平台，诸多有关伊斯兰教的网站相继建立，如“中国穆斯林网云南社区”。同时，依托于QQ和微信等社交工具的教育平台亦被广泛运用。

总之，改革开放以后的三十年间年，中国社会卷入现代化浪潮中，整个中国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发生了重大的变迁。在这一大的背景下，回族社会作为中国社会的一个缩影，必然会主动地、被动地适应全球化与现代化的要求。

我们从中国回族民间教育历程来看，每当“大传统”社会以文化强势的姿态强行进入“小传统”社会时，必然导致两种社会间张力的增强，导致社会结构的失常，从而阻碍两种社会间的互动，进而给双方造成伤害。而当“大传统”社会与“小传统”社会间的张力维持在一定范围内，两种社会结构间形成一种文化互动的机制时，“大传统”与“小传统”社会间的互动将是积极有效的，进而使互动的双方得到互惠。从文明对话的视角来看，形成两种社会结构间的张力的原因在于，不同文明之间失去了平等原则，并把己方定义为更为优等的文明，破坏了对话的双方面的信任。消解“大传统”社会和“小传统”社会间的这种张力，可能的途径只能是双方放弃先见的“僵硬前提”，逐步从“毁灭性的对话”过渡到“深层对话”的阶段。^②

三、当前中国回族民间教育的困境与反思

当前，中国回族民间教育正处在新一轮的式微阶段。我们可以从当前一些重大的典型事件看出当前回族民间教育所处的困境。

临夏市阿拉伯语学校自2007年被归入当地教育局管理，成为公办的阿拉伯语职业技术学校，该校也由此前的“临夏中阿学校”更名为“临夏外国语学校”。根据当地教育部门的规定，禁止该校

① 桂榕，马云鹏，张晓燕：《调适与发展：全球化背景下的回族民间教育》，《回族研究》，2012年第3期，第133页。

② (美)列奥纳多·思威德勒、保罗·莫泽著；朱晓红、沈亮译：《全球对话时代的宗教学》，四川：四川出版集团，2014年。

开设宗教类课程，只许开设职业技术类与科学文化类课程。

自2009年中国新疆发生“七·五事件”以来，中国政府和全社会意识到“反恐”的紧迫性与重要性，并积极参与国内外的“反恐”行动。然而，对国内的恐怖主义打击行动，最后演变为全社会对穆斯林和伊斯兰教的抵触情绪及至过激行为。如：近年来，新疆部分地区禁止穆斯林女性带“Hijab”、禁止穆斯林男性留胡须，禁止青年人去清真寺参加宗教仪式，更不用说清真寺能够有机会招收学生、传授宗教知识了。此外，各地政府规定当地的回族经堂教育、阿语学校禁止招收新疆籍学生。

2014年6月以来，云南省省委统战部、伊斯兰教协会、宗教与民族事务委员会共同通过了关于开展“两清”的政策，清理云南省范围内的清真寺和阿语学校的外籍（户籍非云南省）穆斯林师生，禁止阿拉伯语学校开设宗教类课程，教授宗教知识。通过这一系列事件，我们发现当前回族民间教育正处于新一轮的式微阶段。“大传统”社会再一次以强势姿态介入“小传统”社会之中，这应当引起我们的关注与担忧。

全球化要求我们必须实行“从独白时代到全球对话时代”^①的逐步转型。文明对话不仅包括世界各大文明之间，各个种族之间的相互认知与互动，也包括一个国家内部不同民族文化间的对话。对于中国的回族而言，对话将成为解决民族文化遗产与适应的有效途径。这也是回族伊斯兰教信仰的要求——倡导不同种族与文化的平等和交流，正如《古兰经》所言，“……我使你们成为不同的民族和宗族，以便你们相互认识。在真主看来，你们中最尊贵者，是你们中最敬畏者。”^②“你们当为正义和敬畏而互助，不要为罪恶和横暴而互助。”^③各民族之间惟有互相尊重、文明对话，人类社会才能实现“各美其美，美人之美，美美与共，天下大同”的美好愿景。

基于以上对中国回族民间教育历程的反思，笔者不揣浅陋，试

① (美)列奥纳多·思威德勒、保罗·莫泽著；朱晓红、沈亮译：《全球对话时代的宗教学》，四川：四川出版集团，2014年。

② 马坚译：《古兰经》，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第49章第13节，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6年。

③ 马坚译：《古兰经》，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古兰经》第5章第2节，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6年。

图对改善当前回族民间教育的困境提供一些思考及建议。

第一，“大传统”社会对“小传统”社会的尊重与包容。中国回族民间教育的核心是宗教教育，中国政府及全社会应当充分尊重与包容回族的文化传统，以避免由于“文化中心主义”而产生的冲突。对于回族宗教教育的管理，政府部门应多调研，多听取回族教育界内部意见与诉求，使回族的民间教育成为社会文明发展的积极推动力。

第二，回族民间教育对普通国民教育的启发。回族民间教育非常注重民族文化的德育功能，相比当前中国国民教育体系中形同虚设的思想品德教育来说，前者更具有言传身教、知行合一的优点。因此，国家普通国民教育可以借鉴回族民间教育，重视中国传统文化的德育功能。此外，中国普通国民教育中少数民族文化内容的缺失，使得多元文化教育成为一种“奢望”。在全世界倡导“文化多元主义”的今天，中国普通国民教育理应重视少数民族的文化，将实行多元文化教育提上日程。

第三，回族民间教育的理念应当得到改善。伊斯兰教育理念认为，宗教知识与科学知识、感性经验与理性探索并行不悖，合而为一。因此，回族民间教育界内部需要提倡正确的教育理念，摒弃宗教与世俗相对立的二元论，以使回族民间教育在传承民族文化的同时，能够适应现代化与全球化的要求。

第四，回族民间教育须向普通国民教育学习，不断完善自身的不足。回顾中国回族民间教育的历程，我们不难发现回族文化的发展需要“大传统”社会的包容，更需要回族“小传统”社会的文化调适与文化自觉。文化自觉，指生活在一定文化中的人对其文化有“自知自明”，明白它的来历，形成过程，所具有的特色和它的发展的趋向，不带任何“文化回归”的意思，不是要复旧，同时也不主张“全盘西化”或“全盘他化”。^①通过民间教育这种方式，回族在传承、保护本民族文化的同时，应当积极主动地学习、吸纳主流的汉族文化，以促进文化的交流与发展。此外，回族民间教育的办学者，也应当主动学习普通国民教育中的优秀部分，如先进的教学管理制度和现代教育技术等，以提升自身的办学水平。

^① 费孝通：《费孝通文集》第14卷，北京：群言出版社，1997年，第197页。

四、结 语

人类的文化是多元的，文化的多元性在于文化的民族性，而文化的民族性又在于文化的可传承性。在全球化时代，怎样认识和尊重“他者”的民族文化，将有助于我们理解并促进人类文化的多样性。对回族民间教育发展历程的回顾可以供我们反思：作为弱势文化或亚文化的“小传统”社会该怎样构建一套并行于“大传统”社会而属于“小传统”社会的话语体系，以此来传承和发展自己的文化；而作为强势文化或主流文化的“大传统”社会该怎样以包容的姿态以及文明对话的方式来促进文化的交流与发展，以此来为人类文化的多元化做出应有的贡献。

参考文献

1. 曹能秀、王凌：《少数民族地区的学校教育和民族文化遗产》，《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7年第39卷第2期。
2. 方世勇：《文化权力合法性建构的情境与过程——现代化进程中国家进入地方的人类学解释》，长春：吉林大学，2011年。
3. 桂榕、马云鹏、张晓燕：《调适与发展：全球化背景下的回族民间教育》，《回族研究》，2012年第3期。
4. 桂榕：《文化再生产视角下的少数民族民间教育文化圈研究——以云南回族为例》，《西南边疆民族研究》（第8辑）。
5. 高占福：《中国回族伊斯兰教育的三次创新》，《中国穆斯林》，2009年第4期。
6. 海俊亮：《探寻经堂教育与现代教育相结合之路——兼谈全面提高伊斯兰教界的整体素质问题》，《中国穆斯林》，2008年第3期。
7. 马强：《20世纪回族伊斯兰文化教育历史反思》，《西北第二民族学院学报》，2002年第4期。
8. 马晓旭：《论临夏经堂教育的社会变迁与发展》，《西北第二民族学院学报》，2006年第4期。
9. 宁文：《从经堂教育到新式回民教育——回族教育史上的巨大转折》，宁夏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年第1期。
10. 钱志和：《20世纪前半叶回族教育发展的历史轨迹》，宁夏社会科学出版社，1995年第2期。

11. 孙杰远、刘远杰：《融合与认同：少数民族文化传承及其路径》，《中国民族教育》，2012年第1期。
12. 王铭铭：《文明，及有关此的民族学、社会人类学与社会学观点》，《中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14年第34卷第4期。
13. 王平、李媚宇：《对临夏市回族传统教育的调查与分析》，《西北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8年第3期。
14. 王平：《试论伊斯兰经堂教育与当代中国社会发展相适应——甘肃省临夏市经堂教育的田野调查与思考》，《世界宗教研究》，2007年第4期。
15. 王永亮：《回族经堂教育的产生及早期形态》，《回族研究》，1993年第1期。
16. 杨文笔：《互动中的文化拿来与输出——全球化背景下回族文化的新适应》，载《青海民族研究》2009年，第2期，第51-57页。
17. 杨文炯：《关于伊斯兰教入华“标志”问题的再探讨》，《西北史地》，1989年第4期。
18. 杨文炯：《回族形成的历史人类学解读》，《民族研究》，2006年第4期。
19. 叶舒宪、阳玉平：《重新划分大、小传统的学术创意与学术伦理》，《社会科学家》，2012年第7期。
20. 周传斌，马梅萍：《回回：历史解释与文化表述》，《回族研究》，2002年第1期。
21. 周传斌：《论回族文化的源与流》，《回族研究》，2003年第3期。